

股票代碼：2542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76號8樓  
電話：(02)2755-5899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6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7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21
(五)關係人交易	22~23
(六)質押之資產	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2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其 他	25~3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
3.大陸投資資訊	33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4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79,265	2	434,471	2
4310 租賃收入	47,989	-	95,914	1
4511 營建收入	15,160,675	98	18,358,461	97
	<u>15,487,929</u>	<u>100</u>	<u>18,888,846</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93,077	1	123,120	1
5310 租賃成本	4,319	-	5,590	-
5510 營建成本	9,235,509	60	10,744,083	57
	<u>9,332,905</u>	<u>61</u>	<u>10,872,793</u>	<u>58</u>
營業毛利	<u>6,155,024</u>	<u>39</u>	<u>8,016,053</u>	<u>42</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99,547	10	1,098,324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1,324	3	592,052	3
	<u>2,010,871</u>	<u>13</u>	<u>1,690,376</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4,144,153</u>	<u>26</u>	<u>6,325,677</u>	<u>33</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331	-	6,021	-
7122 股利收入	11,127	-	3,97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4,064	-
7160 兌換利益	45	-	39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及(十二))	112,153	1	-	-
7480 什項收入	40,773	-	22,932	-
	<u>173,655</u>	<u>1</u>	<u>37,033</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六)及(十二))	369,916	2	378,839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2,562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57,573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及(十二))	-	-	335	-
7880 什項支出	1,279	-	2,000	-
	<u>371,195</u>	<u>2</u>	<u>441,309</u>	<u>2</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3,946,613</u>	<u>25</u>	<u>5,921,401</u>	<u>31</u>
8110 所得稅費用	385,424	2	258,194	1
合併總損益	<u>\$ 3,561,189</u>	<u>23</u>	<u>5,663,207</u>	<u>30</u>
歸屬予：				
合併淨損益	\$ 2,998,742	19	5,237,340	28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562,447	4	425,867	2
	<u>\$ 3,561,189</u>	<u>23</u>	<u>5,663,207</u>	<u>30</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七))				
9750 一當期	<u>\$ 4.74</u>	<u>4.25</u>	<u>7.89</u>	<u>7.5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9850 一當期	<u>\$ 4.70</u>	<u>4.21</u>	<u>7.46</u>	<u>7.1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欽天

經理人：鄭志隆

會計主管：洪瑞珠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1年前三季</u>	<u>100年前三季</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合併總損益</b>	\$ 3,561,189	5,663,207
<b>調整項目：</b>		
折舊費用	25,424	24,969
攤銷費用	10,448	9,886
應付公司債利息費用	34,237	21,04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6,272)	3,16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26)	2,562
處分投資利益	-	(4,064)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12,153)	57,908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49,361)	(165,976)
應收票據	(41,009)	67,298
應收帳款	(70,461)	(499,14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6,408	40,647
存貨	(12,746,356)	(3,928,79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餘額	(4,354)	31,002
預付款項	(22,449)	200,911
遞延推銷費用	(923,281)	55,746
受限制資產	(716,821)	(485,219)
其他流動資產	(530,749)	151,522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	70,266	(113,588)
應付帳款	305,168	(128,5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200	(31,907)
應付所得稅	115,987	246,213
應付費用	274,579	259,381
預收款項	4,721,366	(1,378,214)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餘額	(116,487)	215,888
其他流動負債	(515,806)	329,6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7)	906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b>	<u>(6,783,732)</u>	<u>646,478</u>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1年前三季</u>	<u>100年前三季</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00)	-
購置固定資產	(30,259)	(7,30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31	8,435
遞延費用增加	(7,555)	(9,015)
受限制資產增加	(500,000)	-
購置無形資產	(39)	(1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310,631)	8,4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048,253)</u>	<u>535</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8,859,149	4,098,93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222,666	(939,821)
發行公司債	-	6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743)	(14,080)
發放現金股利	(2,821,206)	(4,231,21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246,866</u>	<u>(486,174)</u>
匯率影響數	(29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585,413)	160,8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770,676</u>	<u>3,734,81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85,263</u>	<u>\$ 3,895,652</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692,707	525,152
減：資本化利息	<u>367,904</u>	<u>177,960</u>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324,803</u>	<u>347,192</u>
支付所得稅	<u>\$ 298,744</u>	<u>90,165</u>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18,748</u>	<u>18,741</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u>\$ -</u>	<u>638,737</u>
應付現金股利	<u>\$ -</u>	<u>181,470</u>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 434,533</u>	<u>174,762</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u>\$ -</u>	<u>8,726</u>
應付減資股款	<u>\$ 1,477,151</u>	<u>-</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欽天

經理人：鄭志隆

會計主管：洪瑞珠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發布之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規定，於編製季報合併財務報表時附註得簡化揭露，故該等已簡化之附註揭露事項未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予以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業經會計師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為更瞭解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前述已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段所述者外，餘與前述已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相同，爰不再揭露。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9.30	100.9.30	
本公司	齊裕營造(股)公司(以下稱齊裕公司)	營造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務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公司(以下稱巨豐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	宏亮娛樂(股)公司(以下稱宏亮公司)	一般投資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齊裕公司	博元建設(股)公司(以下稱博元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00 %	100.00 %	齊裕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	汶萊齊裕營造(有)公司(以下稱汶萊齊裕公司)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齊裕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	廣陽投資(股)公司(以下稱廣陽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齊裕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	元盛國際(股)公司(以下簡稱元盛公司)	建材批發業	45.00 % (註1)	- %	齊裕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50%，但因齊裕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視為子公司
"	詮享商貿(有)公司(以下簡稱詮享公司)	建材批發業	100.00 %	- %	齊裕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權之子公司
廣陽投資公司	潤隆建設(股)公司(原國寶大地環保事業(股)公司)(以下稱潤隆公司)	廢棄物處理、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10.29 % (註2)	10.95 %	廣陽投資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50%，但因廣陽投資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視為子公司

註1：元盛公司截止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齊裕公司占其董事席次過半，故尚具控制力。

註2：潤隆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因有擔保公司債轉換新股，廣陽投資公司因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下降至10.29%。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3.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訖日與控制公司不同：無。
- 4.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 5.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 6.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序說明：無。
- 7.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共計7,539,510股，帳面價值因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減資基準日退還股款而沖轉至零元。

- 8.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規定於本年度開始時重新衡量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此項變動致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損益、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皆無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9.30</u>	<u>100.9.30</u>
現金	\$ 1,745	1,498
銀行存款	3,183,518	3,894,154
	<u>\$ 3,185,263</u>	<u>3,895,652</u>

(二)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1.9.30</u>	<u>100.9.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 452,700</u>	<u>236,07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	<u>\$ 183,456</u>	<u>-</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股票	<u>\$ 25,423</u>	<u>25,423</u>

- 1.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上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評價而分別認列評價損益為利益107,135千元及損失57,993千元。
- 2.於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為損失16,544千元。
- 3.本公司對台灣新光建築經理(股)公司、利碩投資(股)公司及超級傳播(股)公司投資，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1.9.30</u>	<u>100.9.30</u>
應收票據	\$ 109,053	56,446
減：備抵呆帳	(2,000)	(2,010)
未實現利息收入	(7)	(80)
	<u>\$ 107,046</u>	<u>54,356</u>
應收帳款	\$ 672,677	859,030
減：備抵呆帳	(5,021)	(5,398)
	<u>\$ 667,656</u>	<u>853,632</u>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待售房地

工程名稱	101.9.30	100.9.30
寶清段	\$ -	118,986
中港惠民	377,618	1,194,598
市政惠民	102,343	102,343
麻園頭段	-	87,591
青海案	-	128,477
中原五	483,365	-
大昌案	100,581	183,312
其他	205,150	407,781
	<u>1,269,057</u>	<u>2,223,088</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13,550)</u>	<u>(39,370)</u>
	<b><u>\$ 1,255,507</u></b>	<b><u>2,183,718</u></b>

1.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上列待售房地已簽約尚未辦妥產權移轉過戶或交屋之合約金額分別為562,100千元及1,124,337千元。

2.待售房地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3.待售房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七(十二)。

4.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因部份待售房地已出售，致民國一〇〇年底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故產生存貨備抵跌價回升利益為19,300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為3,167千元。

(五)營建用地

工程名稱	101.9.30	100.9.30
金泰九	\$ 4,045,027	4,045,027
新生北	-	1,814,462
光華段	-	3,584,767
康寧三小	6,009,353	6,009,353
惠民138	-	2,144,125
惠民145	2,809,775	-
漢中段	5,502,982	5,502,982
政大案	1,194,480	-
國賓官邸	2,443,680	-
惠民143-1	2,279,896	-
開元段	935,246	-
青海案	719,835	-
其他	250,093	302,944
	<u>26,190,367</u>	<u>23,403,660</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23,315)</u>	<u>(60,287)</u>
	<b><u>\$ 26,167,052</u></b>	<b><u>23,343,373</u></b>

1.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上列營建用地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2.營建用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七(十二)。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因部分營建用地已出售，致民國一〇〇年底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故產生存貨備抵跌價回升利益36,972千元。

(六)在建房地

<u>工程名稱</u>	<u>101.9.30</u>	<u>100.9.30</u>
新板二	\$ 1,363,675	720,440
中原二	-	1,210,599
中原五	-	1,240,124
中原六	1,762,997	1,092,640
中原七	1,204,743	837,821
中原八	791,121	527,264
中原九	1,424,264	872,283
惠順段	1,228,379	1,095,602
源遠段	778,196	291,601
金泰九	492,443	491,949
亞太案	1,725,030	1,315,898
何厝段	-	1,248,785
麻園四	1,994,764	1,161,213
河南惠民	1,185,765	863,389
麗林段	3,288,559	2,671,024
松江路案	2,496,340	2,285,284
副都心一	6,375,265	3,302,363
龍中段二	2,356,630	1,503,453
中華段	585,466	328,957
光華段	4,351,536	687,642
龍中三	1,313,173	994,263
民族案	1,274,259	986,209
龍中五	539,274	422,961
康寧三小	609,110	606,343
漢中段	218,805	208,686
延平段	200,806	156,895
惠民145	322,649	411
淡海三	285,714	-
新生北	2,147,207	248,957
惠民138	2,752,421	216,544
國賓山莊	2,866,854	1,165,961
惠民143-1	446,978	-
其他	900,407	516,176
	<u>47,282,830</u>	<u>29,271,737</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
	<u>\$ 47,282,830</u>	<u>29,271,737</u>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1.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上列在建房地達可適用完工比例法認列售屋利益之個案明細如下：

	<u>可認列之銷售金額</u>	<u>應攤計之</u>		<u>預計完</u>	<u>累積利益</u>
		<u>總成本</u>	<u>完工比例</u>	<u>完年度</u>	
<b><u>101年前三季</u></b>					
新板二	\$ 1,909,091	1,355,322	86 %	101	476,241
麻園四	2,374,465	1,921,423	81 %	101	366,964
中原六	2,078,698	1,620,853	87 %	101	398,325
中原九	1,767,183	1,281,450	86 %	101	417,730
龍中段二	2,715,308	2,041,652	85 %	101	572,607
副都心一	8,574,558	6,315,730	77 %	102	1,739,298
中華段	1,406,597	986,942	22 %	102	92,324
源遠段	516,357	441,732	67 %	102	49,999
惠民138	6,747,565	4,677,708	7 %	103	144,890
國賓山莊	3,282,766	1,989,745	98 %	101	1,267,161
	<b>\$ 31,372,588</b>	<b>22,632,557</b>			
<b><u>100年前三季</u></b>					
中原二	\$ 1,529,605	958,152	92 %	100	525,737
何厝段	1,631,525	1,218,516	74 %	101	305,627
新板二	1,927,119	1,416,460	49 %	101	250,223
中原五	2,210,544	1,536,983	44 %	101	296,367
麻園四	2,242,983	1,763,089	20 %	101	95,979
中原六	2,078,698	1,652,881	28 %	101	119,229
中原九	1,780,632	1,328,600	27 %	101	122,049
龍中段二	2,715,308	2,034,551	44 %	101	299,533
副都心一	7,645,768	5,510,300	6 %	102	128,128
國賓山莊	3,299,126	1,962,682	27 %	101	360,840
	<b>\$ 27,061,308</b>	<b>19,382,214</b>			

上述應攤計之總成本係包括估計之工程總成本及銷售費用。

本公司業依過去經驗及目前個案狀況，估列適當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帳列在建房地已實現利益之減項。

- 2.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公司之利息資本化情形如下：

	<u>101年前三季</u>	<u>100年前三季</u>
利息支出總額	\$ 737,820	556,799
在建房地之資本化金額	367,904	177,960
	2.28%~2.69%	1.60%~2.12%

- 3.在建房地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 4.在建房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七(十二)。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減預收	預收工程款減
			工程款後餘額	在建工程後餘額
<b>101.9.30</b>				
B區淡水新興區	\$ 190,285	209,105	-	18,820
A區淡水新興區	168,432	151,314	17,118	-
其他	66,683	52,805	14,100	222
	<u>\$ 425,400</u>	<u>413,224</u>	<u>31,218</u>	<u>19,042</u>
<b>100.9.30</b>				
淡海新市鎮	\$ 421,719	644,748	-	223,029
其他	18,202	12,105	7,174	1,077
	<u>\$ 439,921</u>	<u>656,853</u>	<u>7,174</u>	<u>224,106</u>

(八)固定資產

1.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1.9.30	100.9.30
房屋及建築	\$ 221,498	223,119
機械設備	262,916	254,456
運輸設備	4,868	5,087
辦公設備	32,442	17,339
出租資產	52,850	47,741
其他設備	34,871	41,096
租賃改良	826	472
	<u>\$ 610,271</u>	<u>589,310</u>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帳列出租資產因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而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均為101,622千元。

3.子公司於民國八十年、八十一年、八十三年及九十四年一月分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子公司土地重估增值金額皆為198,926千元，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因土地稅法修正而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27,167千元轉列資產重估增值科目項下。

4.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u>到期區間</u>	<u>金 額</u>
<b>101.9.30</b>		
信用借款	102.04.12~102.09.05	\$ 3,868,268
抵押借款	101.11.22~107.05.30	<u>41,414,851</u>
		<b>\$ <u>45,283,119</u></b>
<b>100.9.30</b>		
信用借款	100.10.20~103.01.15	\$ 3,411,889
抵押借款	101.03.18~119.11.22	<u>30,701,550</u>
		<b>\$ <u>34,113,439</u></b>

1.上述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2.短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54%~2.88%及1.74%~2.87%。

(十)應付短期票券

	<u>101.9.30</u>	<u>100.9.30</u>
應付商業本票	\$ 1,541,000	36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1,365)</u>	<u>(204)</u>
	<b>\$ <u>1,539,635</u></b>	<b><u>359,796</u></b>

短期票券發行期間均在180天以內，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52%~2.10%及1.538%~2.038%。

(十一)預收款項

	<u>101.9.30</u>	<u>100.9.30</u>
預收房地款	\$ 12,282,314	7,317,109
預收租金	1,001	144
其他	<u>21,104</u>	<u>26,420</u>
	<b>\$ <u>12,304,419</u></b>	<b><u>7,343,673</u></b>

上述預收房地款之已簽訂房地合約總價，請詳附註七(一)。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應付公司債

	<u>101.9.30</u>	<u>100.9.30</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4,100,000	3,1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94,198)	(28,294)
累積轉換金額	(2,753,700)	(1,851,8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638,737)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1,252,102</u>	<u>581,169</u>
資產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 2,534</u>	<u>600</u>
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 -</u>	<u>-</u>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本公司	<u>\$ -</u>	<u>50,916</u>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子公司	<u>\$ 128,812</u>	<u>22,140</u>
	<u>101年前三季</u>	<u>100年前三季</u>
評價利益	<u>\$ 5,018</u>	<u>85</u>
利息費用	<u>\$ 34,237</u>	<u>21,04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流通在外之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九十七年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公司債：

- (1)發行總額：1,500,000 千元
- (2)發行期限：3年(97.04.29~100.04.29)
- (3)票面利率：0%
- (4)償還方式：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註銷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 (5)贖回方式：若符合約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 (6)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3.53%以現金贖回。
- (7)轉換辦法及重要約定事項：
  - A.轉換期間：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屆滿六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B.轉換價格之訂定：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56.96元。經歷次配股息及價格重設後，轉換價格調整為34.48元。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 本公司九十八年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公司債：

- (1)發行總額：1,000,000 千元
- (2)發行期限：3年(98.04.29~101.04.29)
- (3)票面利率：0%
- (4)償還方式：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註銷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 (5)贖回方式：若符合約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滿八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 (6)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4.04%以現金贖回。
- (7)轉換辦法及重要約定事項：
  - A.轉換期間：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屆滿八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B.轉換價格之訂定：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2.32元。經歷次配股息及價格重設後，轉換價格調整為16.36元。

### 3. 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發行總額：600,000 千元
- (2)發行期限：5年(100.01.14~105.01.14)
- (3)票面利率：0%
- (4)償還方式：除依規定由子公司贖回、註銷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 (5)贖回方式：發行屆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子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子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 A.發行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一年之日止，以面額贖回。
  - B.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以面額加計按年收益1.5%計算之利息補償金贖回。
- (6)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子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4.56%以現金贖回。
- (7)轉換辦法及重要約定事項：
  - A.轉換期間：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屆滿六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向子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子公司普通股。
  - B.轉換價格之訂定：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為29.78元。經歷次配股息及價格重設後，轉換價格調整為25.25元。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4. 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國內第二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1,000,000 千元
- (2) 發行期限：3年(100.10.12~103.10.12)
- (3) 票面利率：0%
- (4) 償還方式：除依規定由子公司贖回、註銷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 (5) 贖回方式：發行屆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子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子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 A. 發行滿四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一年之日止，以面額贖回。
  - B. 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以面額加計按年收益1.25%計算之利息補償金贖回。
- (6) 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發行滿二年，債權人得要求子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2.51%以現金贖回。
- (7) 轉換辦法及重要約定事項：
  - A. 轉換期間：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屆滿六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向子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子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價格之訂定：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為30.20元。經歷次配股息及價格重設後，轉換價格調整為26.94元。

合併公司發行約定將依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轉換公司債，原發行時將價格重設選擇權、買權及賣權合併認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主債務商品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含相關折溢價)，不含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331號規定，因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間價格重設後，導致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帳列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減少數1,470千元，而予以轉列資本公積項下。另債三及債四之賣回權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到期，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110號規定，將原負債組成要素屬賣回權部份(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52,882千元及48,024千元轉列資本公積項下。

另，民國九十七年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公司債及民國九十八年之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公司債已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十日前全數轉換完畢。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十三)長期借款

	到期區間	金	額
<b>101.9.30</b>			
抵押借款	105.03.27~112.04.03	\$	197,65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48)
		<b>\$</b>	<b>178,907</b>
<b>100.9.30</b>			
抵押借款	105.03.27~112.04.03	\$	216,79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41)
		<b>\$</b>	<b>198,052</b>

長期借款係採分期償還本金且採浮動利率計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分別為2.16%~2.47%及2.16%~2.37%。

### (十四)股本

-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核定股本均為10,0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5,982,701千元及7,297,111千元，分為普通股598,270千股及729,711千股，每股面額10元。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退還股款1,496,000千元，銷除本公司股份149,600千股，減資比率20%。此減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538號函核准，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為減資基準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五日為減資換股日，並自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二日開始全面換發新股。

### (十五)盈餘分配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盈餘時，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分配數百分之一及董監事酬勞分配不高於分配數百分之三，股東股利之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其員工紅利屬股票紅利者，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將掌握營業上所處的經濟環境變動特性，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於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應注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並得視當年度營運情況及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發放方式。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本公司依法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之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均為17,671千元。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皆無差異)，有關本公司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u>3.00</u>	<u>6.10</u>
員工紅利—現金	\$ 58,000	68,000
董監事酬勞	<u>24,000</u>	<u>24,000</u>
	<u>\$ 82,000</u>	<u>92,000</u>

上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如下：

	<u>99年度</u>		
	<u>股東會決議</u>	<u>財務報告認列</u>	
	<u>實際配發情形</u>	<u>之金額</u>	<u>差異數</u>
員工紅利—現金	\$ 68,000	78,000	10,000
董監酬勞	<u>24,000</u>	<u>24,000</u>	-
	<u>\$ 92,000</u>	<u>102,000</u>	<u>10,000</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因預估提撥數額與股東常會決議提撥數額差異所致，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4. 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以上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3%以下，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分別預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稅後淨利乘以最佳估計成數分配比例計80,000千元及141,000千元分別轉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費用；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六)庫藏股票

1.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b>101年前三季</b>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9,424,387</u>	<u>-</u>	<u>1,884,877</u>	<u>7,539,510</u>
<b>100年前三季</b>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424,387	-	-	9,424,387
公司自行買回	<u>21,462,000</u>	<u>-</u>	<u>-</u>	<u>21,462,000</u>
	<u>30,886,387</u>	<u>-</u>	<u>-</u>	<u>30,886,387</u>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如下：

<u>子公司名稱</u>	<u>101.9.30</u>		<u>100.9.30</u>	
	<u>帳面價值(註)</u>	<u>市價</u>	<u>帳面價值</u>	<u>市價</u>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公司	\$ -	131,401	2,367	136,603
宏亮娛樂(股)公司	-	253,979	4,804	264,035
齊裕營造(股)公司	-	78,771	1,555	81,890
	<u>\$ -</u>	<u>464,151</u>	<u>8,726</u>	<u>482,528</u>

註：因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減資基準日退還股款，導致帳面價值沖減至零元。

3.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而買回庫藏股。另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21,462,000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471,827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已逾轉讓年限，依規定應註銷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沖銷股本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分別為214,620千元及62,557千元；另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計151,910千元，如有不足則再沖銷保留盈餘計42,740千元。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344,576	2,998,742	5,457,543	5,237,34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05,315	705,315	691,353	691,353
基本每股盈餘－當期	\$ 4.74	4.25	7.89	7.5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344,576	2,998,742	5,457,543	5,237,3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568	2,132	13,701	11,37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3,347,144	3,000,874	5,471,244	5,248,71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05,315	705,315	691,353	691,3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5,776	5,776	39,621	39,621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紅利股數	1,325	1,325	2,084	2,08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12,416	712,416	733,058	733,058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	\$ 4.70	4.21	7.46	7.16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其餘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及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9.30			100.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452,700	452,700	-	236,078	236,078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34	2,534	-	600	6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23	-	25,423	25,423	-	25,4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456	183,45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02,841	-	702,841	12,469	-	12,469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	1,252,102	1,249,568	-	1,219,906	1,219,306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197,655	197,655	-	216,793	216,793	-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3)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因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合同均係約定採浮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3.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無提供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金融資產。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47,020,409千元及34,690,028千元。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合併公司未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鄭欽天	本公司之董事長
范華軍	本公司之董事
鄭俊民	"
蔡聰賓、鄭淑蘭、王學臣、吳弦紋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員工	本公司部門主管等人
陳玉桂	子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陳玉蓮	"
躍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古亭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建用地

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轉讓台北市大安區龍泉三小段第119、119-1、120、120-1、122、124、125、125-1地號及36、150建號之合建契約予關係人古亭開發事業(股)公司，合約總價為29,155千元，預估產生利益為4,449千元，並已收回保證金4,200千元。前述土地之轉讓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除120、120-1、122、124、20,000、125-1地號及36建號已取得原合建地主同意並進行移轉外，其餘地號因原合建地主尚未同意，故未認列相關損益。

2.銷貨交易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出售房地予董事及員工等之總價款分別計78,970千元及51,601千元，本期已收取15,259千元及13,16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累積收取25,129千元及19,228千元。

上述出售房地予關係人之價格係比照本公司福利作業管理辦法辦理，其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3.債權債務

	<u>101.9.30</u>		<u>100.9.30</u>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蔡聰賓	\$ <u>5,000</u>	<u>-</u>	<u>5,000</u>	<u>1</u>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4. 其他

(1) 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關係人提供資產供子公司做為融資擔保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	抵押品	融資行庫
鄭欽天	房地	華南銀行三民分行

(2) 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間，本公司因土地開發作業所需，將部分土地出售予關係人一蔡聰賓，合約價金計5,000千元。原約定三年內若未完成該基地整合，本公司則依原價款無息買回，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雙方補充協議無條件延長該期限。

(3)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子公司與陳玉桂及陳玉蓮簽訂之合建契約及約定之保證金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合建方式	101.9.30	100.9.30
靜心案	合建分屋	\$ 180,000	180,000

(4)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與躍翔建設(股)公司簽訂之共同投資興建，並請詳附註七(八)。

###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資產名稱	101.9.30	100.9.30	擔保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693,110	-	應付公司債
待售房地	687,938	507,058	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營建用地	25,943,097	23,100,716	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在建房地	27,223,343	17,885,661	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發行商業本票
受限制資產	3,182,277	2,675,958	短期借款、發行商業本票、銷售擔保及專案信託資金、應付公司債及價金信託
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	<u>1,080,554</u>	<u>1,092,108</u>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u>\$ 58,810,319</u>	<u>45,261,501</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為所推出工程與承購戶簽訂之出售房地合約總價分別為55,076,064千元及36,417,311千元，已依約分別收取12,282,314千元及7,289,983千元，另先行收取之票據分別為454,539千元及144,315千元，業已自應收票據項下減列。

(二) 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出售土地及容積而簽訂之合約總價為90,419千元，已依約收取27,126千元。

(三)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購置營建用地及容積而簽訂之土地買賣合約總價分別為6,045,138千元及7,118,199千元，已依約分別支付1,148,533千元及2,764,584千元。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四)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子公司為採購及融資借款而開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12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 (五)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子公司因租賃押金、銷貨、裝潢及採購設備等而取得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2,307,106千元及157,850千元。
- (六)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分別與新北市政府、台北市政府及桃園縣政府之環境保護局簽訂「底渣再利用委託處理計劃」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期間
桃園縣政府環保局	101.01.13至觀音廠正式營運或合約執行完畢止
台北市政府環保局	101.02.13~101.12.31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98.11.16~102.11.15

- (七)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合建分屋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486,745千元及356,410千元。
- (八)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子公司依各簽訂之共同投資興建協議書約定之出資比例明細如下：

	共同投資興建人	出資比例 (子公司：其他興建人)
<b>101.9.30</b>		
國賓大苑(原碧潭山水)	明緯建設(股)公司	60%：40%
靜心案	躍翔建設(股)公司	93.68%：6.32%
<b>100.9.30</b>		
國賓大苑(原碧潭山水)	明緯建設(股)公司	60%：40%
靜心案	躍翔建設(股)公司	93.68%：6.32%

- (九)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購置營建用地、合建及銀行融資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590,468千元及2,953,744千元。
- (十)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發包工程、合作興建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408,591千元及1,047,538千元。
- (十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子公司因房地預約買賣而與承購戶簽訂預約書並收取存入保證金分別為49,640元及492,603千元。
- (十二)合併公司之個案與受託金融機構簽訂信託契約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計有在建房地—新板二、松江路案、副都心一、中原七、麗林段、惠民138、遠源段、惠順段及國賓山莊等工程，待售房地—中原五及營建用地—金泰九、惠民145及國賓官邸等。
- (十三)子公司與業主簽訂承攬契約承建各項工程，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完工之工程合約總價分別約為1,896,190千元及4,521,565千元，已計價之價款分別約為360,419千元及1,013,189千元。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未來五年內應收取之租金總額明細如下：

<u>租 賃 期 間</u>	<u>101.9.30</u>	<u>100.9.30</u>
第一年度	\$ 18,916	60,694
第二年度	8,008	8,895
第三年度	8,000	8,800
第四年度	8,000	8,800
第五年度	3,500	8,800
	<u>\$ 46,424</u>	<u>95,989</u>

(十五)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簽訂售後租回契約於未來二年內應支付之租金總額為2,283千元(未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重大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u>101.9.30</u>		
	<u>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u>	<u>預期超過十二個月 內收回或償付</u>	<u>合計</u>
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78,406	19,322	397,728
待售房地	1,077,383	178,124	1,255,507
在建房地	24,000,660	23,272,170	47,272,830
營建用地	-	26,167,052	26,167,052
預付土地款	-	1,072,089	1,072,089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餘額	13,563	17,655	31,218
遞延推銷費用	1,689,808	1,120,157	2,809,965
	<u>\$ 27,159,820</u>	<u>51,846,569</u>	<u>79,006,389</u>
負債			
短期借款	\$ 12,283,868	31,719,251	44,003,119
應付短期票券	1,539,635	-	1,539,635
應付票據	97,553	-	97,553
應付帳款	3,338,579	37,885	3,376,464
應付費用	699,005	163,654	862,659
預收房地款	8,537,818	3,744,496	12,282,314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223	18,819	19,042
	<u>\$ 26,496,681</u>	<u>35,684,105</u>	<u>62,180,786</u>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b>100.9.30</b>		
	<u>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u>	<u>預期超過十二個月 內收回或償付</u>	<u>合計</u>
<b>資產</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91,742	4,505	496,247
待售房地	1,520,115	663,603	2,183,718
在建房地	5,735,086	23,536,651	29,271,737
營建用地	-	23,343,373	23,343,373
遞延推銷費用	623,961	1,017,021	1,640,982
預付款項	44,319	2,116,504	2,160,823
	<u><b>\$ 8,415,223</b></u>	<u><b>50,681,657</b></u>	<u><b>59,096,880</b></u>
<b>負債</b>			
短期借款	\$ 4,835,760	28,595,790	33,431,550
應付短期票券	-	-	-
應付票據	15,550	-	15,550
應付帳款	2,039,361	84,171	2,123,532
應付費用	538,021	217,229	755,250
預收房地款	2,953,529	4,363,580	7,317,109
	<u><b>\$ 10,382,221</b></u>	<u><b>33,260,770</b></u>	<u><b>43,642,991</b></u>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鄭志隆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總經理室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進行中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進行中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財務狀況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3)	\$ 649,750	(15,435)	634,315
存貨(建設業)(1)	63,005,008	(3,051,808)	59,953,20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4)	26,864	4,780	31,644
遞延推銷費用(2)	1,886,684	(728,372)	1,158,312
其他流動資產(10)	7,217,085	(26,197)	7,190,888
基金及長期投資	417,633	-	417,633
固定資產(9)	1,172,041	(400,329)	771,712
投資性不動產(9)	-	400,329	400,329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10)	111,810	26,197	138,007
<b>總資產</b>	<b>\$ 74,486,875</b>	<b>(3,790,835)</b>	<b>70,696,040</b>
其他流動負債	\$ 50,285,155	-	50,285,155
長期負債	1,641,016	-	1,641,016
土地增值稅準備(8)	59,347	(59,347)	-
退休金準備(5)	16,169	474	16,64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8)	384	59,347	59,731
<b>總負債</b>	<b>52,002,071</b>	<b>474</b>	<b>52,002,545</b>
股本	7,280,168	-	7,280,168
資本公積(6)	2,173,323	(21,447)	2,151,876
保留盈餘(1)~(7)	10,730,997	(3,073,186)	7,657,81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7)	(17,671)	17,671	-
庫藏股票(7)	(8,726)	(22,706)	(31,432)
少數股權(1)~(3)	2,326,713	(691,641)	1,635,072
<b>股東權益</b>	<b>22,484,804</b>	<b>(3,791,309)</b>	<b>18,693,495</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b>	<b>\$ 74,486,875</b>	<b>(3,790,835)</b>	<b>70,696,040</b>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1)合併公司預售之房地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成本，依IFRSs規定預售屋買賣合約之買方僅具有有限之能力影響該不動產之設計，或僅對基本設計可指定微小之變動，依IFRIC15「不動產建造之協議」規定，合併公司之預售屋買賣合約係屬商品銷售協議，應依IAS18「收入」對銷售商品之規範認列銷貨收入；及已完工且已售者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已轉移予買方予以調整之，使減少存貨(建設業)3,051,808千元及少數股權581,649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2,470,159千元。
- (2)合併公司因預售而發生之專案銷售費用包括廣告費及專案人員薪資等相關支出，依IFRSs規範無法直接歸屬某一項合約且未來經濟效益無法流入，應於發生時予以費用化，使減少遞延推銷費用728,372千元及少數股權96,239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632,133千元。
- (3)子公司依IFRSs規範金融商品應以「現時市場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收付現值，使減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5,435千元及少數股權13,753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1,682千元。
- (4)子公司依IFRSs規範長期工程合約未滿一年且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者，應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使增加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4,780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4,780千元。
- (5)合併公司依IFRSs規範，首次適用員工福利選擇於轉換日後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之選擇豁免，於轉換日將所有此類損益認列於保留盈餘，使增加退休金準備474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474千元。
- (6)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權期間屆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惟IFRSs無此規範，應將該差異認列為當期損益，使減少資本公積21,447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21,447千元。
- (7)本公司依IFRSs規範，將庫藏股之金額調整為子公司原始投資母公司之投資金額，爰將仍保留於母公司帳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沖銷，使增加庫藏股票22,706千元，減少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17,671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5,035千元。
- (8)子公司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之土地，原帳上已有土地增值稅準備59,347千元，應繼續保留，惟應轉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 (9)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認列，依IFRSs規定採用成本模式，原帳上出租資產淨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使減少固定資產400,329千元，因而增加投資性不動產400,329千元。
- (10)合併公司依IFRSs規範，遞延所得稅資產一律歸類為非流動，且只有當期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才認列，故重分類其他流動資產減少26,197千元，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26,197千元。

綜上，上述(1)及(2)因合併公司採完工比例法之工案改由銷售商品處理之影響，致保留盈餘減少3,102,292千元，惟前述工案預計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陸續完工，其保留盈餘影響數2,883,133千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將全數轉為已實現。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財務狀況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應收帳款(1)	\$ 667,656	210	667,86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5)	553,342	(10,991)	542,351
存貨(建設業)(1)	75,777,478	(5,748,912)	70,028,566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6)	31,218	1,409	32,627
遞延推銷費用(1)及(2)	2,809,965	(999,225)	1,810,740
其他流動資產(7)	8,132,163	(26,659)	8,105,504
基金及長期投資	914,254	-	914,254
固定資產(9)	1,176,871	(396,528)	780,343
投資性不動產(9)	-	396,528	396,528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7)	108,952	26,659	135,611
<b>總資產</b>	<b>\$ 90,171,899</b>	<b>(6,757,509)</b>	<b>83,414,390</b>
其他流動負債(1)	\$ 66,355,985	(101,432)	66,254,553
長期負債	1,431,009	-	1,431,009
土地增值稅準備(10)	59,347	(59,347)	-
退休金準備(3)	15,972	474	16,44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10)	362	59,347	59,709
<b>總負債</b>	<b>67,862,675</b>	<b>(100,958)</b>	<b>67,761,717</b>
股本	5,982,701	-	5,982,701
資本公積(4)、(8)	2,343,144	(31,570)	2,311,574
保留盈餘(1)~(6)、(8)	11,486,129	(5,353,767)	6,132,362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4)	-	(29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8)	(34,215)	17,671	(16,544)
庫藏股票(8)	-	(12,584)	(12,584)
少數股權(1)、(2)及(5)	2,531,759	(1,276,301)	1,255,458
<b>股東權益</b>	<b>22,309,224</b>	<b>(6,656,551)</b>	<b>15,652,673</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b>	<b>\$ 90,171,899</b>	<b>(6,757,509)</b>	<b>83,414,390</b>

(1)合併公司預售之房地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成本，依IFRSs規定預售屋買賣合約之買方僅具有有限之能力影響該不動產之設計，或僅對基本設計可指定微小之變動，依IFRIC15「不動產建造之協議」規定，合併公司之預售屋買賣合約係屬商品銷售協議，應依IAS18「收入」對銷售商品之規範認列銷貨收入；及已完工且已售者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已轉移予買方予以調整之，使增加遞延推銷費用15,347千元及應收帳款210千元，減少存貨(建設業)5,748,912千元、其他流動負債101,432千元及少數股權1,132,788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4,499,135千元。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 合併公司因預售而發生之專案銷售費用包括廣告費及專案人員薪資等相關支出，依IFRSs規範無法直接歸屬某一項合約且未來經濟效益無法流入，應於發生時予以費用化，使減少遞延推銷費用1,014,572千元及少數股權133,747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880,824千元。
- (3) 合併公司依IFRSs規範，首次適用員工福利選擇於轉換日後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之選擇豁免，於轉換日將所有此類損益認列於保留盈餘，使增加退休金準備474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474千元。
- (4)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權期間屆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惟IFRSs無此規範，應將該差異認列為當期損益，使減少資本公積21,447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21,447千元。
- (5) 子公司依IFRSs規範金融商品應以「現時市場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收付現值，使減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0,991千元及少數股權9,766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1,225千元。
- (6) 子公司依IFRSs規範，長期工程合約未滿一年且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者，應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使增加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1,409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1,409千元。
- (7) 合併公司依IFRSs規範，遞延所得稅資產一律歸類為非流動，且只有當期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才認列，故重分類其他流動資產減少26,659千元，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26,659千元。
- (8) 本公司依IFRSs規範，將庫藏股之金額調整為子公司原始投資母公司之投資金額。故將保留於母公司帳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沖銷，使增加庫藏股票12,584千元，減少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17,671千元，減少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10,123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5,035千元。
- (9)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認列，依IFRSs規定採用成本模式，原帳上出租資產淨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使減少固定資產396,528千元，因而增加投資性不動產396,528千元。
- (10) 子公司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之土地，原帳上已有土地增值稅準備59,347千元，應繼續保留，惟應轉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綜上，上述(1)及(2)因合併公司採完工比例法之工案改由銷售商品處理之影響，致保留盈餘減少5,379,959千元，惟前述工案預計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陸續完工，其保留盈餘影響數4,813,606千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將全數轉為已實現。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合併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1)及(4)	\$ 15,487,929	(9,390,485)	6,097,444
營業成本(1)及(4)	9,332,905	(5,665,950)	3,666,955
營業毛利	6,155,024	(3,724,535)	2,430,489
營業費用(1)及(2)	2,010,871	(854,849)	1,156,022
營業淨利	4,144,153	(2,869,686)	1,274,46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3)	173,655	4,444	178,099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371,195	-	371,195
稅前淨利	3,946,613	(2,865,242)	1,081,371
所得稅費用	385,424	-	385,424
稅後淨利	3,561,189	(2,865,242)	695,947
歸屬：			
母公司	2,998,742	(2,280,581)	718,161
非控制權益(1)~(3)	562,447	(584,661)	(22,214)
合計	\$ 3,561,189	(2,865,242)	695,947

- (1)合併公司預售之房地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成本，依IFRSs規定預售屋買賣合約之買方僅具有有限之能力影響該不動產之設計，或僅對基本設計可指定微小之變動，依IFRIC15「不動產建造之協議」規定，合併公司之預售屋買賣合約係屬商品銷售協議，應依IAS18「收入」對銷售商品之規範認列銷貨收入；及已完工且已售者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已轉移予買方予以調整之，使減少營業收入9,371,043千元、營業成本5,649,879千元及營業費用1,141,049千元，非控制權益淨利因而減少551,138千元。
- (2)合併公司因預售而發生之專案銷售費用包括廣告費及專案人員薪資等相關支出，依IFRSs規範無法直接歸屬某一項合約且未來經濟效益無法流入，應於發生時予以費用化，使增加營業費用286,200千元，非控制權益淨利因而減少37,509千元。
- (3)子公司依IFRSs規範金融商品應以「現時市場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收付現值，使增加營業外收入及利益4,444千元，非控制權益淨利因而增加3,986千元。
- (4)子公司依IFRSs規範長期工程合約未滿一年且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者，應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使減少營業收入19,442千元及營業成本16,071千元。
- (五)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採用成本模式，以該等資產成本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 2.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齊裕營造(股)公司	1	在建房地	1,536,317	與同業相當	1.70 %
				應付帳款	625,136		0.69 %
1	齊裕營造(股)公司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2	營建收入	4,123,274	與同業相當	26.62 %
				應收帳款	625,136		0.69 %
				預收工程款	1,536,317		1.70 %
0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潤隆建設(股)公司	1	營建成本	4,123,274	與同業相當	26.62 %
				遞延貸項	30,138		0.03 %
2	潤隆建設(股)公司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2	營業收入	211,673	與同業相當	1.37 %
				在建房地	30,138		0.03 %
				營業成本	211,673	1.37 %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齊裕營造(股)公司	1	在建房地	2,901,481	與同業相當	4.23 %
				應付帳款	926,452		1.35 %
1	齊裕營造(股)公司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2	營建收入	2,245,682	與同業相當	11.89 %
				應收帳款	926,452		1.35 %
				預收工程款	2,901,481		4.23 %
				營建成本	2,245,682	11.8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產業部門財務資訊之揭露

	<u>建設部</u>	<u>營造部</u>	<u>環保科技等</u>	<u>調整及沖銷</u>	<u>合計</u>
<b>101年前三季</b>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收入	\$ 14,433,620	775,044	279,265	-	15,487,92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241,463</u>	<u>4,204,262</u>	<u>-</u>	<u>(4,445,725)</u>	<u>-</u>
收入合計	<b><u>\$ 14,675,083</u></b>	<b><u>4,979,306</u></b>	<b><u>279,265</u></b>	<b><u>(4,445,725)</u></b>	<b><u>15,487,929</u></b>
部門損益	<b><u>\$ 3,466,269</u></b>	<b><u>203,649</u></b>	<b><u>136,778</u></b>	<b><u>(817,954)</u></b>	<b><u>2,988,742</u></b>
部門總資產	<b><u>\$ 87,074,015</u></b>	<b><u>6,037,973</u></b>	<b><u>1,697,609</u></b>	<b><u>(4,637,698)</u></b>	<b><u>90,171,899</u></b>
<b>100年前三季</b>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收入	\$ 17,994,640	459,735	434,471	-	18,888,846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367</u>	<u>2,245,682</u>	<u>-</u>	<u>(2,246,049)</u>	<u>-</u>
收入合計	<b><u>\$ 17,995,007</u></b>	<b><u>2,705,417</u></b>	<b><u>434,471</u></b>	<b><u>(2,246,049)</u></b>	<b><u>18,888,846</u></b>
部門損益	<b><u>\$ 6,064,080</u></b>	<b><u>31,746</u></b>	<b><u>204,834</u></b>	<b><u>(1,063,320)</u></b>	<b><u>5,237,340</u></b>
部門總資產	<b><u>\$ 65,637,838</u></b>	<b><u>2,514,495</u></b>	<b><u>1,870,191</u></b>	<b><u>(1,384,103)</u></b>	<b><u>68,638,421</u></b>